

上海市民办远东学校 2022 年招生工作的办法

一、指导思想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及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 2022 年本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、（沪教委基[2022]11 号）《上海市嘉定区教育局关于 2022 本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嘉教[2022]13 号）等相关文件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学校招生工作，促进学校依法办学，维护学生的合法权益。我校将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切实做好 2022 年的招生入学工作。

二、工作原则：

1. 坚持依法招生、规范招生原则，认真执行市、区《招生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》。
2. 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及时向社会公布招生入学工作的相关信息。

三、招生计划和对象：

（一）小学部：计划招收 2022 级一年级新生 4 个班，总计 110 人。

| 志愿类别 | 招生数量 | 招生条件 | 是否接受调剂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上海市民办远东学校 (统招---普通班) | 70 | / | 接受调剂 |
| 上海市民办远东学校 (统招---双语班) | 30 | / | 不接受调剂 |
| 上海市民办远东学校 (本校教职工子女) | 10 | 本校在职在岗教职工子女 | 不接受调剂 |

（二）初中部：计划招收 2022 级六年级新生 4 个班，总计 150 人。

| 志愿类别 | 招生数量 | 招生条件 | 是否接受调剂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上海市民办远东学校 (统招---普通班) | 53 | / | 接受调剂 |
| 上海市民办远东学校 (统招---双语班) | 7 | / | 不接受调剂 |
| 上海市民办远东学校 (直升---普通班) | 57 | 本校小学应届毕业生 | 不接受调剂 |
| 上海市民办远东学校 (直升---双语班) | 32 | 本校小学应届毕业生 | 不接受调剂 |
| 上海市民办远东学校 (本校教职工子女) | 1 | 本校在职在岗教职工子女 | 不接受调剂 |

四、报名时间：

根据市教委要求，2022年民办初中、小学运用“一网通办”网站（zwtdt.sh.gov.cn）和上海市义务教育入学报名系统（网址：shrxbm.edu.sh.gov.cn），实行网上报名和招生录取工作。

6月22日-6月24日，报名就读我校一年级的适龄儿童须在“一网通办”网站义务教育入学专栏或“上海市义务教育入学报名系统”填报志愿，每个适龄儿童填报1所民办小学参加电脑随机录取。6月27日-6月29日，报名就读我校六年级的学生须在“上海市义务教育入学报名系统”填报志愿，每个学生填报1所民办初中参加电脑随机录取。

本校小学五年级学生如有意愿在本校直升，须于6月4日-6月15日信息核对时，由家长在《上海市初中入学信息登记》中选择“本校直升”意愿；如未在规定时间内选择“本校直升”意愿，则不能被本校直升录取。直升录取的时间为6月20日-6月21日。

五、收费情况：

小学学费标准：普通班学费15500元/学期，双语班学费23000元/学期。本校从2022学年开始纳入政府购买学位范围，我校学费标准高于市公办生均经费基本标准，区按照市公办生均经费基本标准购买学位，普通班学生只需缴纳补足差额1250元/学期，双语班学生只需缴纳补足差额8750元/学期。

初中学费标准：普通班学费17500元/学期，双语班25000元/学期。本校从2022学年开始纳入政府购买学位范围，我校普通班学费标准低于市公办生均经费基本标准，区按照学费购买学位，学生无需缴纳学费。我校双语班学费标准高于市公办生均经费基本标准，区按照市公办生均经费基本标准购买学位，学生只需缴纳补足差额5750元/学期。

住宿费标准：3000元/学期。

六、操作程序：

1. 学校设立“招生咨询热线”（小学：69900132；初中：69900103），接受来电咨询。在市教委规定时间内通过学校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开展网上“校园开放日”活动，展示学校办学理念、课程设置、办学特色、师资水平等，并向家长宣传和解读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政策。（网上“校园开放日”时间：5月30日-6月5日）

2. 按照区教育局的统一规定，通过学校网站的招生专栏、“信息公开”专栏，如实向社会公布和公示招生工作办法、招生简章、办学条件、收费标准等相关信息。

3. 招生录取

（1）一年级招生录取

报名人数小于或等于招生计划的，全部录取；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，7月4日-7月5日，由区教育局组织实施电脑随机录取，录取结果由区教育局公布。7月10日将进行分设计划录取验证，经验证不通过者不予录取。7月13日-7月14日，调剂志愿录取。

(2) 六年级本校免试直升

本校直升意愿人数小于或等于免试直升计划数，可全部直升；如本校直升意愿人数大于免试直升计划数，由区教育局组织实施电脑随机录取。6月20日-6月21日，开展本校直升录取工作。

(3) 六年级校外招生录取

校外报名人数小于或等于招生计划的，全部录取；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，7月4日-7月5日，由区教育局组织实施电脑随机录取，录取结果由区教育局公布。7月10日将进行分设计划录取验证，经验证不通过者不予录取。7月13日-7月14日，调剂志愿录取。

4. 学校结合本校办学理念与办学特点，严格遵守“三个承诺”（**不提前组织学生报名或变相报名，不举行任何测试、测评、学科练习、面试或面谈，招生录取不与任何培训机构挂钩。**）义务教育阶段不引进境外课程，不使用境外教材。

5. 学校招生工作于7月15日完成，学校将录取名单上报区教育局。

6. 领取新生入学材料后，学校向新生发出书面正式的《新生录取通知书》。

上海市民办远东学校

2022年5月25日